项目编号：YSZX-AK-2026（039）

上竹镇村组道路桥梁隐患治理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单 位：镇坪县上竹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2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5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9
第四部分 施工内容及要求.....29
第五部分 商务条款.....34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35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40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上竹镇村组道路桥梁隐患治理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安康市汉滨区后张岭张家大院路口进来 50 米处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CZX-HX-2026（039）

项目名称：上竹镇村组道路桥梁隐患治理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4997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上竹镇村组道路桥梁隐患治理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499,7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99,7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公路工程施工	上竹镇村组道路桥梁隐患治理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99,7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日完成本项目。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上竹镇村组道路桥梁隐患治理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本项目为非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其他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个镇村级道路桥梁隐患治理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到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提供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原件；

（3）财务状况：提供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企业财务报表）或开标前 6 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了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投标单位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5）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持有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且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须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二、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11 月 2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3: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安康市汉滨区后张岭张家大院路口进东 50 米处（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17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11 月 17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务必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进行陕西政府采购统一身份认证注册登记。

2.供标人须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时间内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送至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坪县上竹镇人民政府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镇坪县上竹镇大坝村四组

联系方式：1389150653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后张岭张家大院路口往东 50 米处

联系方式：1859000532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靓靓

电话：18590005321

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1 日

本项目成交服务费：

成交单位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参照计价格〔2002〕1080 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按工程类差额定率累进法，以实际成交金额核算；测算金额不足 3000 元的，按 3000 元保底收取。成交供应商向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成交服务费。

开户名称：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6070604092000301 88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高新支行

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镇坪县上竹镇人民政府
2	采购内容	上竹镇村组通桥梁隐患治理项目，详见第四部分“施工内容及要求”）
3	最高限价	499706.00元，投标人所投报价不得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4	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日完成本项目。
5	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为2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桥梁基础、墙身等主体结构保修期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缺陷责任期1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6	质量标准	合格，满足国家、交通运输行业现行相关规范及强制性标准要求
7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8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到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提供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3）财务状况：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企业财务报表）或开标前6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投标单位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5）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持有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且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须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副本中须附上述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红章）。**
9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10	现场踏勘	自行踏勘，去踏勘现场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费用自理）
11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2026 年 1 月 17 日下午 14:30（同投标截止时间） 谈判地点：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安康市汉滨区后张坡张家大院路口进去 50 米处）
12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1 月 17 日下午 14:30 止
13	谈判有效期	从谈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4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资质文件壹份、电子版U盘壹份。
15	评标方法及标准	最低价法，详见第三部分“五、谈判、评议及定标”。

16	谈判小组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74 号）等有关法律规定组建谈判小组。
17	承包方式	全费用固定综合单价，据实结算。
18	答疑	如有疑问，投标人需书面提出，经采购人收集问题后，统一答疑。
19	备注	在工程前期，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协调施工现场周边社会关系，包括施工现场地理位置、环境情况、道路、存储空间、装卸限制以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施工进度的任何情况等，在协调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0	本项目所属行业	建筑业
21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按工程类差额定率累进法，以实际成交金额核算，测算金额不足 2000 元的，按 3000 元保底收取。成交供应商向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成交服务费。 开户名称：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高新支行 帐　　号：2607000409200039188

注：本表内容与投标人须知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总则

1.采购依据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适用于本次谈判活动的全过程。

3.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3.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有能力提供本次谈判采购服务的制造商或授权投标人。

3.2 投标人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投标人，并且持有由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有效的营业执照。

3.3 资质要求

（1）投标人资质要求：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到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提供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3）财务状况：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企业财务报表）或开标前6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投标单位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5）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持有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须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投标人须在递交纸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一并递交上述资质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红章）（单独密封装袋），密封要求详见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项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提交）进行审查，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副本中须附上述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红章）。

3.4 投标人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1）供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3）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4）与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5）与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工作的；

（6）被责令停业的；

（7）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被省级或招标项目备案地司法部门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行政处罚（或不良行为记录），但不在其行政处罚期（或不良行为记录期）内的除外。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当承担参与本次谈判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或以在本次谈判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登记备案并领取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投标人，联系方式以投标人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投

标人应书面方式立即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代理机构概不承担责任。

3.其他：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中与现行的法律法规不相符合的情况，以现行的法律法规为准。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1.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

1.1 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下列七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施工内容及要求

第五部分 商务条款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2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不能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不能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报价被拒绝或无效报价处理。

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1 采购人在谈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可以以书面形式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其内容均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2.2 投标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应于谈判截止时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2.3 无论是采购代理机构主动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的澄清，都将于谈判截止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获得的投标人，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4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2.5 根据采购工作组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截

止时间，若延长截止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投标人。

3.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谈判文件售后不退，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编制要求

1.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1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包括技术资料等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2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必须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编制要求

2.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谈判将被拒绝）。

3.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3.1投标人编写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1）谈判函

（2）报价表

（3）商务偏离表

（4）资格证明文件

（5）供应商概况

（6）施工组织方案

（7）售后服务及保修承诺

（8）企业业绩

（9）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10）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

3.2投标人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逐项做出注明和说明，优于处做出注明和说明，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要求完全响应，偏离处做出注明和说明。

3.3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三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编制要求第3.1条的内容及第七部分提供的格式编写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3.4 投标人应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三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编制要求第 3.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

4.谈判报价

4.1 本项目的谈判报价采用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方式进行报价。

4.2 谈判报价为供应商充分考虑谈判文件的各项条款、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工程的实际情况，根据企业自身情况自主做出的谈判报价。

4.3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包含本工程范围及工期的全部项目，不得以任何理由重复或缺项。作为供应商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供应商应计算的相关费用在项目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为该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工程项目单价或合价内。供应商所报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4.4 本工程的施工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所述，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报价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以及谈判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赶工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

4.5 供应商应按采购人提供的施工内容并结合现场踏勘的实际情况列出的拟完成本工程项目相应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个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供应商未填写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以支付，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工程项目单价或合价内。

4.6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4.7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的评审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评审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二）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投标人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标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谈判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的标准、国家有关部门发布或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3.谈判货币：投标人提供报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6.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填写说明

6.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

6.2 投标人未提供技术资料或提供资料不详的，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谈判小组有权作无效报价处理。

6.3 投标人必须保证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谈判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6.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5 投标人应保证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副本与正本内容严格一致，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6.6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单位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7.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7.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谈判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单位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未响应性而予以废标。

7.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单位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应采用书面形式提交。

8.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8.1 投标人应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资质文件壹份、电子版 U 盘壹份。每套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资质文件”。凡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8.2 除投标人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如未有修改之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由被授权人签字的投标人须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8.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提交

1.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和“资质文件”应分开包装，封套上标记“正本”或“副本”或“资质文件”字样，电子版（U 盘）1 盘上须备注投标人名称）封入正本的密封袋中，封口处齐缝粘贴密封封条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标记要求：

（1）标明“递交至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2026 年 11 月 17 日下午 14:30 时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标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签到、密封核实

2.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送达。在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投标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2.2 参加报价的投标人代表须在报价投标人签到表中签到。

2.3 参加报价的投标人代表须在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主持下查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密封核实情况表中签字确认。

2.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二项“竞争性谈判文件”第 2.2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而适当延长谈判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谈判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3.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1 投标人在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后，谈判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3.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四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提交”第1条规定密封、标识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3.3 在谈判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从谈判截止期始至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否则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1）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标记、密封的；

（2）未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3）在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4）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或未通过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性审查的；

（5）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有效期的；

（6）未按谈判小组要求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

（7）谈判小组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评审后，认为在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方面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或有重大缺项漏项,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8）重新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

（9）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10）谈判报价与市场价偏高较大，或者谈判报价大于项目预算，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11）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相关主体失信记录的（截止时间点为谈判文件发出至谈判截止时间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2）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谈判与评审

1.谈判

1.1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大会，并通知采购人和所有投标人参加。

1.2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3投标人按规定提交合格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后到谈判截止时间前如中途要求撤回时，则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不予开封，予退还投标人（包含纸质版）。

1.4不合格投标人按规定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不开封，提供留存后，将谈判文件退还投标人（包含纸质版）。

1.5谈判程序

（1）谈判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首先由采购方代表、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代表共同签署《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3）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与监督管理机构代表当众共同查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签字确认并查验检查结果。未按要求密封的作无效文件处理。

（4）谈判报价依据规定均不予以公布

（5）谈判采购形式：采取背对背的谈判方式。即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各投标人分别进行一对一、面对面的谈判。

（6）由谈判小组查验投标人必备资质，未通过审查的按废标处理。

（7）谈判采购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报价、谈判文件的形式评审、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技术评审，再次报价六个阶段。通过形式、资格、商务、技术评审的各投标人，才有最终报价的机会。谈判小组按其报价高低，进行排序。

（8）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进行摄像、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2.谈判小组

2.1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等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

2.2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3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单

位提交书面提交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2.4 文件开启后，直到确定的投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投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均不得向其他投标人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 评议、定标办法

3.1 评议须知

（1）凡属于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议的有关资料、成交候选人的有关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成交单位的确定以及合同的签订过程中，投标人向谈判小组施加压力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谈判被拒绝。

（3）为了有助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谈判小组可要求投标人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并不得超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但不得寻求或建议对谈判价格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进行变更。

（4）谈判小组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内容有疑问的部分，可以向投标人质询，并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澄清，但不得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做实质性修改，质询工作应当由全体谈判小组成员参加。对于实质性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谈判小组有权予以拒绝。质询工作应做书面记录，采购人代表、谈判小组成员及投标人应在记录本上签字确认。

（5）成交单位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做任何解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退还（含纸质及电子版文件）。

3.2 评议办法

评议办法前附表

序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一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评审标准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书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到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提供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财务状况	提供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企业财务报表）或开标前 6 个月内具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税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印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投标单位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投标人资质及项目经理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持有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且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须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提供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书面声明；
	不允许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提供书面声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二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人签字盖章	符合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规定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部分“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	符合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谈判响应文件密封和标记	符合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第四条规定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	符合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第四条规定
三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商务评审标准	谈判有效期	符合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谈判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3) 投标报价和分项报价合理，不低于成本，能保证服务、货物、工程质量和诚信履约。
	合同条款	完全理解并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商务响应	符合第五部分“商务条款”规定
	工程报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第三条谈判报价规定

	信用记录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主体失信记录（截止时间点为投标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四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技术评审标准	施工组织方案	1、施工方案 2、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3、确保文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4、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5、项目组织管理人员岗位 6、施工机械配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7、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售后服务及保修承诺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售后服务及保修承诺，内容包含：①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②针对本工程保修期内外的服务承诺及说明；③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后使用过程中因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补救措施、响应时间。
	业绩	投标企业近三年（2023年1月至今）已完成类似的项目业绩。 （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本次评标采用低价优先进行评审。即在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低于成本价的或超过采购人可以接受价格的除外。

3.3 评议内容

（1）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保投标人是否具备相应资格。资格性审查的审查内容包括谈判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所有内容。

（2）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符合性评审：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

谈判文件的其他条款、条件。

（2）商务部分谈判内容：包括谈判报价完整、合理、有效、分析报价构成的合理性、工期、付款、验收等商务评审内容。

（4）技术部分谈判的内容：包括施工组织方案、售后服务及保修承诺等技术评审内容。

4.4 评标程序

（1）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a、形式评审标准：见评议办法前附表。

b、商务评审标准：见评议办法前附表。

c、技术评审标准：见评议办法前附表。

审查投标人是否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技术文件，审核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地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技术审查的主要内容和要求详见评议办法前附表。

（2）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方可进入二次报价。

（3）专家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4.5 特殊情况处理

4.5.1 评议过程中，若出现本评议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谈判小组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4.5.2 若出现谈判报价相同时，各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技术总体优势高低进行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4.5.3 若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资格、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依法重新采购。

4.5.4 投标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与以上评审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谈判小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5.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5.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有关规定。

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a.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b.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c.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其中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③投标人同时出具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标小组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5.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

19 号）的规定执行。

2）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的规定执行。

3）投标人在竞争性竞争性响应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目录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未在投标报价时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的或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不提供上述证明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5.3 价格优惠比例

1、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①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工程采购项目：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③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不重复优惠，货物和服务最高为 4%，工程项目为 1%），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存在直接

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④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注：①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享受上述价格优惠。②享受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扶持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小微企业享受上述价格优惠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同时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两型产品的，由供应商选择其中享受评审优惠，只有同时又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可以重复享受评审优惠。同一项目中只有部分产品属于评审优惠政策范围的，评审时指对该部分产品实行优惠。

3.4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中标（成交）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在其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5.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由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低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具体可登陆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

资平台）查看公告。

6.确定成交候选投标人

6.1 评判小组依据评标办法，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成交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提交的评标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按照事先规定确定成交单位，并与其签订合同。

6.2 在采购有效期内，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通知后，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公示结束且无任何异议后，向成交单位发“成交通知书”。

7.谈判保密

7.1 在谈判期间，任何人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7.2 在谈判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报价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3 谈判结束后，参与评审的所有人员不得将与法律法规要求违背的任何资料。

六、签订合同

1.成交通知

1.1 成交单位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次谈判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单位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 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投标人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1.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成交服务费

成交单位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成交服务费（缴费信息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

3.签订合同

3.1 成交单位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25 日历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谈判、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单位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2 采购单位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 10%的幅度内对谈判文件规定的工程数量或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实质性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3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3.1条"签订合同"第1.1条或第2条规定执行，招标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名列下一名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七、保密和披露

1.保密

投标人自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对本采购项目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谈判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披露

2.1 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2.2 在代理机构认为适当的、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成交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成交人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成交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八、询问和质疑

1.质疑。投标人对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有疑问的，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处理提供书面质疑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http://gks.mof.gov.cn/ztz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4.htm

质疑函接收方式：

书面形式

联系人：王汇

联系电话：18500005321

联系邮箱：919269328@qq.com

联系地址：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2.投诉。投标人和其他厉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九、投标人违规处罚

1.本项目如果发生下列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变更招标方式或重新组织招标：

（1）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2）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的评委认定所有投标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3）有证据证明有围标现象的发生。

（4）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成交无效，同时代理机构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作出处理。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4）报价后投标人撤回其报价的；

（5）在谈判期间，影响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正常谈判的；

（6）成交后无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约或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的；

（7）投标人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事项。

第四部分　施工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上竹镇村组道路桥梁隐患治理项目

二、项目概况：

上竹镇村组道路桥梁隐患治理项目，本次修复工程针对水毁病害，采取“墙身重建、基础加固、护栏恢复”的综合治理方案，主要建设内容如下：桥基础 C25 混凝土基础加固、桥沟底 C30 混凝土硬化、过路挡墙修复及部分挡墙护基、混凝土路面修复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现场踏勘：

由投标人自行勘察，未勘察现场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费用自理）

四、工程量清单

5.4 投标报价汇总表

合同段：上竹镇村组道路桥梁隐患治理项目

序号	章次	科目名称	金额（元）
1	100	总 则	0.00
2	200	路 基	0.00
3	300	路 面	0.00
4	400	桥梁、涵洞	0.00
5	600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0.00
6		第 100 章至第 700 章合计	0.00
7		已包含在清单合计中的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8		清单合计减去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0.00
9		计日工合计	
10		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	
11		投标报价	0.00

清单　第　页　共 1 页

5.1 工程量清单表

工程量清单表

清单　第100章　总 则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01	通则				
101-1	保险费				
-a	按合同条款规定，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	总额			
102	工程管理				
102-2	施工环保费	总额			
102-3	安全生产费	总额			
	清单一第100章 合计：人民币		0.00	元	

5.1 工程量清单表

工程量清单表

清单　第200章　路 基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02	场地清理				
202-2	挖除旧路面				
-a	水泥混凝土路面	m3	15.75		
209	挡土墙				
209-2	基础				
-b	C25 混凝土基础	m3	145.08		
209-3	砌体挡土墙				
-a	M7.5 浆砌片石	m3	577		
215	水道防护				
215-1	河床铺砌				
-b	混凝土铺砌	m3	225		
-c	铺底干砌片石	m3	100		

清单 第 200 章 合计 人民币			0.00		元

5.1 工程量清单表

工程量清单表

清单 第 300 章 路 面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302	垫层				
302-2	砂砾垫层				
-a	厚 150mm	m2	100		
312	水泥混凝土面板				
312-1	水泥混凝土面板				
-a	厚 180mm（混凝土弯拉强度 4.0MPa）	m2	100		
清单 第 300 章 合计 人民币			0.00		元

5.1 工程量清单表

工程量清单表

清单 第 400 章 桥梁、涵洞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404	基坑开挖及回填				
404-2	水下挖土方	m3	229.16		
404-4	水下挖石方	m3	31.63		
404-4	沟底平整回填	m3	60		
410	梁构混凝土工程				
410-1	混凝土基础（包括支撑垫、桩基承台、桩系梁，但不包括桩基）				
-a	C25 混凝土垫基	m3	122.71		
-b	C25 混凝土底硬化	m3	76.24		

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清单 第 400 章 合计	人民币		0.00	元

5.1 工程量清单表

工程量清单表

清单 第 600 章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602	护栏				
602	波形梁钢护栏				
-a	路侧波形梁钢护栏	m	20		
	清单 第 600 章 合计	人民币		0.00	元

五、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王何镇村组道路桥梁隐患治理项目，本次修复工程针对水毁病害，采取一墙身重建、基础加固、护栏恢复的综合治理方案，主要建设内容如下：桥基础C25混凝土基础加固、桥沟底C25混凝土硬化、道路挡墙修复及部分挡墙护基、混凝土路面修复等。

（二）编制范围

“王何镇村组道路桥梁隐患治理项目”图纸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

（三）编制依据

1、交通运输部公告2018年第86号文《关于发布〈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

制办法》《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及《公路工程估算指标》《公路工程概算定额》《公路工程预算定额》《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的公告。

2、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公路工程基本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3830-2018）（以下简称“编制办法”）。

3、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推荐性标准《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3832-2018）《公路工程概算定额》（JTG/T3831—2018）、《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JTG/T3833-2018）。

4、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9〕39 号）。

5、交通运输部（2018）第 26 号文关于调整《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和《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中“利金”有关规定的公告。

6、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补充规定》的通知（陕交发[2019]93 号）。

7、陕西省交通厅交通工程定额站发布的 2020 年 9 月“工程造价管理信息”（以下简称信息价）及安康市建筑工程当地材料信息价。

8、《上竹镇村组道路桥梁隐患治理项目》文件。

（四）软件版本说明

本工程采用问望 WECOST 公路工程造价管理软件，版本号：V11.2.0。

（五）清单计价中有关问题说明

1、清单编制费率标准为部颁 2018 清单计价依据标准。

2、人工工资采用 105.80 元/工日。采用其他工程费费率、间接费费率按部省级施工队伍计算，规费按我省补充规定：养老保险费费率为 16%，失业保险费费率为 0.7%，医疗保险费费率为 7.25%，住房公积金费率为 8.5%，工伤保险费费率为 0.01%。

3、预算清单保险费(**建筑工程一切险**)按第 200 章至 700 章总合计的 0.4%计取，**施工环保费**按第 200 章至 700 章总合计的 0.3%计取，**安全生产费**按第 200 章至 700 章总

合计的 1.50%计取。

4、本项目暂无干扰系计。

（六）投标人计价要求

1、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项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3、本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数量是估算的或设计的预计数量，仅作为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实际支付应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由承包人按技术规范规定的计量方法，以监理人认可的尺寸，图面计量，按本工程量清单的单价和总额价计算支付金额；或者，根据具体情况，按合同条款第 15.4 款的规定，由监理人确定的单价或总额价计算支付额。

4、对作业和材料的一般说明或规定，未重复写入工程量清单内，在给工程量清单各项目标价前，应参阅第七章“技术规范”的有关内容。

5、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量的变动，丝毫不会降低或影响合同条款的效力，也不免除承包人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修复缺陷的责任。

6、图纸中所列的工程数量表及数量汇总表仅是提供资料，不是工程量清单的外延。当图纸与工程量清单所列数量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所列数量作为报价的依据。

六、工程材料：

本工程材料均选用符合设计及现行公路规范要求合格产品，响应文件中须明确所有材料价格（材料品牌、价格参考市场行情，由承包人自主报价），材料进场由发包人认质；实施过程中发生设计变更的，变更费用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签字确认后协商确定。

七、材料供应与验收

1、承包人供应的材料应按合同约定按时、按质、按量供应，须附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检验证明方可投入工程使用。发包人可采取抽检方式要求承包人分批次检测，检测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因材料质量不合格造成的一切损失（含仓储保管费），由材料采购方承担。

3、根据工程需要，经发包人代表书面签证，承包人可使用代用材料。因发包人原因更换代用材料的，增加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因承包人原因更换代用材料的，增加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因材料供应不及时造成停工待料的，停窝工损失由供货责任方承担。

八、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1、本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2、承包人须按照招标要求、施工图纸及国家现行公路工程施工验收规范组织施工，建立质量保证体系，落实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交工验收达不到合格标准的，发包人有权按合同约定追究承包人违约责任。

3、本工程全部材料、设备由承包人负责供应，须满足设计及国家现行公路相关标准，具有合格证等质量证明资料，经发包人检验认可后方可使用。

4、各工序严格按照施工组织设计开展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工后自检，每工种之间做好交接检验并有记录；上道工序未验收合格，不得开展下一道工序施工。

5、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先行自检评定，自检合格后向发包人提交交工验收报告及全套施工资料。

6、保修服务：承包人具备完善的缺陷维修服务体系，接到缺陷通知后按合同约定及时安排技术人员到场处置。

九、工程施工配合要求

发包方责任：

1、负责工程总体协调和管理；

2、审核确认承包人的施工方案；

3、协助承包人协调施工用水、用电、临时设施等事宜，为施工创造条件；

4、组织进场材料核验及工程交工验收。

承包方责任

1.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报发包人确认后实施；

2.按照响应文件确定的进度计划，施工方案组织施工，确保按期完工；进度计划调整须征得发包人同意；

3.服从发包人现场管理，文明施工；

4.负责施工区域内安全、保卫、消防、交通保通工作；

5.负责交工验收前成品保护；

6.合理调配人员组织连续施工，保障工期；

7.施工期间水、电相关协调及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十、质量验收标准及技术规范

1.本工程验收按国家、交通运输行业现行规范及地方相关规定执行。本工程设置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自交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缺陷责任期时长按合同约定执行。

2.本项目施工必须遵守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以及交通运输行业现行有效的标准、规范、规程。

3.承包人如需采用本条款以外的技术标准、规范，须事先取得发包人书面同意。

第五部分 商务条款

一、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日完成本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实际开工日期以采购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二、施工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质量保修期：质量保修期为 2 年，自交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桥梁基础、墙身等主体结构保修期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缺陷责任期 1 年，自交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四、质量标准：合格，满足国家、交通运输行业现行相关规范及强制性标准要求。

五、服务质量要求

1.严格按照国家及交通运输行业现行标准、规范组织施工；

2.施工落实环保要求，减少扰民；

3.施工进度满足发包人合理工期要求；

4.积极配合发包人、协助解决和本工程相关的各类事宜。

六、付款方式：甲乙双方自行商榷。

七、合同实施：

1.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就工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若因成交单位原因未能在工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单位承担和赔偿。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工程或工程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报请陕西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示范文本）

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_____

承包人（乙方）：_____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_____

（二）建设内容：_____

（三）建设地点：_____。

（四）工期

1.工期：_____日历天。

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__月__日，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__月__日。

2.非乙方原因（甲方未交付工作面、设计变更、政策停工、不可抗力等）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须在 7 个工作日内提交书面顺延申请及佐证资料，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顺延工期，逾期未申报的，除不可抗力或其他非乙方可控的特殊情形外，视为工期不予顺延。

3.乙方自身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严格按本合同违约责任执行。

二、施工管理与质量要求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国家、行业现行相关施工规范、质量标准组织施工，不得擅自变更设计。确需变更设计的，乙方须提交书面变更申请及变更方案，经甲方、监理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以书面设计变更批复或通知为准。

2.本工程质量标准为：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合格标准，确保通过甲方及相关主管部门的交工验收。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现场技术人员、监理单位及质检机构的监督检查，严格按技术规范操作；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须提前 24 小时书面通知甲方及监理单位验收，验收合格并经签字确认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未经验收或

验收不合格的，不得继续施工，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及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收到通知后无正当理由逾期不组织验收的，乙方可自行隐蔽并继续施工，由此产生的质量风险及工期延误由甲方承担。

3. 乙方应建立健全施工质量管理体系，配备专职质量管理人员，对施工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及时记录施工质量情况，形成完整的质量控制资料，作为交工验收及结算的依据。

4. 乙方应委派具备相应资质和施工经验的专业人员组建施工团队，确保施工技术能力满足工程质量及进度要求。

5. 乙方任命的项目经理为：姓名：，资格证书编号：，项目经理必须常驻施工现场，负责本工程的进度、质量、安全管理及各方协调工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确需更换的，替换人员的资质、经验不得低于原项目经理。若项目经理擅自离岗或不履行职责，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经整改仍不到位的，每次按合同总价款的 0.3% 扣除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上限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3%。

二、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一）合同总价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包含人工、材料、机械运输、安全文明施工、垃圾清运、税费、管护、验收、成品保护等完成全部工程内容的一切费用。

（二）付款方式

1. 付款进度：合同签订后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拨付合同总价款的_____%，作为工程预付资金；工程施工中按照项目报账程序拨付工程进度款；工程全部完工并经甲方及相关主管部门交工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包括竣工图纸、工程量签证、验收报告、发票等），待工程结算审计工作完成后，按审计定案金额向乙方无息一次性结清剩余工程款。乙方承诺的质量保修期内仍须按原有承诺承担相关保修义务，否则甲方保留追究乙方的相关法律责任。

2.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方式：由甲方负责与乙方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四、缺陷责任与质量保修

1.工程缺陷责任期：1年，自交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缺陷责任期内，因施工原因产生的质量缺陷，乙方无偿修复。缺陷责任期届满后，在工程质量保修期内，如出现属于施工工艺、材料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仍需履行免费维修义务。乙方拒不维修的，甲方可委托第三方维修，费用向乙方追偿。

2.工程质量保修期：自工程交工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

五、甲方权利与义务

1.负责提供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组织现场交底。

2.负责现场与乡镇、部门协调，协助乙方接通施工用水、用电，水电实际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3.负责现场监督、质量检查、隐蔽验收、进度管理。

4.按合同约定及时拨付工程款。

六、乙方权利与义务

1.严格按图纸、清单、规范、甲方要求施工，严禁擅自变更、私自增减工程量。所有变更必须书面报审、甲方签字确认后方可施工，否则不予计量、不予结算。

2.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扬尘治理、垃圾清运，施工全过程安全责任、事故损失、行政处罚全部由乙方独自承担。

3.乙方须配备专职现场管理人员、安全员，项目经理在岗履职，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更换、脱岗。

4.隐蔽工程必须提前24小时书面报验，验收合格后方可覆盖，否则责令返工。

5.工程完工后15日内提交完整全套竣工资料、竣工图、签证资料、结算资料、发票，配合甲方交工验收、审计、核查。

6.施工期间产生扰民、损坏农作物、损坏道路、损坏公共设施等所有赔偿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七、违约责任

1.工程质量违约责任 工程质量不达合格标准的，乙方必须无偿返工修复，工期不予顺延，承担全部检测、返工、整改费用及甲方损失。 经两次返工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价款 10%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2.转包、违法分包违约责任 乙方不得转包、违法分包。一经查实，甲方立即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价 10%支付违约金，立即退还已收全部工程款，承担甲方全部损失。

3.工期延误违约责任 乙方逾期完工的，每逾期一日历天，按合同总价 0.05%支付违约金，工期违约金累计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 5%。

4.总体违约封顶 乙方因质量、工期、违规施工、违约造成的所有违约金、扣款、赔偿金合计总额，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15%。

5.本合同未约定的违约情形，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执行。

八、合同变更、签证与结算规则

1.所有工程变更、增项、减项、现场签证必须书面、现场确认、甲方签字盖章，无书面手续一律不予结算。

2.严禁先施工后补单、口头变更，事后补签资料审计不予认可。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本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施工的，双方互不追责，工期据实顺延；不可抗力持续超过60日的，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费用据实结算。遭遇不可抗力方须在15日内书面告知对方并提交证明材料。

十一、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工程竣工验收、审计结算完毕、缺陷责任期满、款项结清后合同自动终止。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_____

代表人：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七部分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响应文件须知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编制及提交响应文件，未按要求编制及提交响应文件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由此带来的相应后果投标人自负。

二、响应文件格式及编排顺序

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封面格式

项目编号：YCZX-AK-2026（039）（正/副）本

上竹镇村组道路桥梁隐患治理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时　　间：_____

目录格式

目录

一、谈判函
二、报价表
三、商务偏离表
四、资格证明文件
五、供应商概况
六、施工组织方案
七、售后服务及保修承诺
八、企业业绩
九、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

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一、谈判函

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招标采购的竞争性谈判公告（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资质文件壹份、电子版（U盘）壹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总报价为_____（大写：_____）。

2、我们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有关拒绝谈判的条款。

6、我们完全理解并完全响应贵方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有关合同条款的内容及要求。

7、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8、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9、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年　月　日

二、报价表

（一）谈判总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工期（日历日）	质量标准
竹镇村组道路桥梁隐患治理项目			
总报价（大写）			

注：1、本表价格应按谈判总价填写，同时应保证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正、副本中所有此表格一致。

2、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

1.报价时必须按工程量清单附件所列内容进行报价，不得更改，不得漏项，加与清单不符的一律视为无效投标；

2.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还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及编制该工程报价的造价人员执业印章。

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三、商务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声明：除本商务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他所有商务均完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要求。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四、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到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提供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3）财务状况：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企业财务报表）或开标前6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投标单位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5）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持有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须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附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的只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的谈判，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_____30_____个日历日。代理无权委托，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 2、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致：铜锣湾上竹镇人民政府、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投标人名称），就参加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事宜，作此郑重声明：

1、我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2、我公司前 3 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投标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或仍在处罚期限内的情形存在；

3、我公司前 3 年来无违规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业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5、我公司承诺在投标过程中，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不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 明 人：_____（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 3、非联合体声明（格式）

致：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竞争性谈判的投标人，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现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项目为非联合体。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声明人：_____（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年 月 日

附 4、中小企业声明函

（工程、服务）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3）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五、供应商概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联系方式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其中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六、施工组织方案

（一）施工技术方案

1、施工方案

2、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3、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4、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5、项目组织管理人员构成

6、施工机械配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7、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附表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养老保险	备注
			证书级别	证号	专业		

注：

1. 项目经理需附资料：身份证、建造师执业证及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本单位近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资料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公章。
2. 本项目须配备专职安全员一名，安全员须经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身份证、本单位近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资料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公章。

附表二：

施工机械配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拟配备本工程的施工机械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九、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投标代表签字：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年　　月　　日

十、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

安康远程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